
东方红建信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0 年年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报告期间：2020 年 1 月 9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03 月 31 日

重要提示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本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说明书。

本报告中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东方红建信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同生效时间：	2020 年 1 月 9 日
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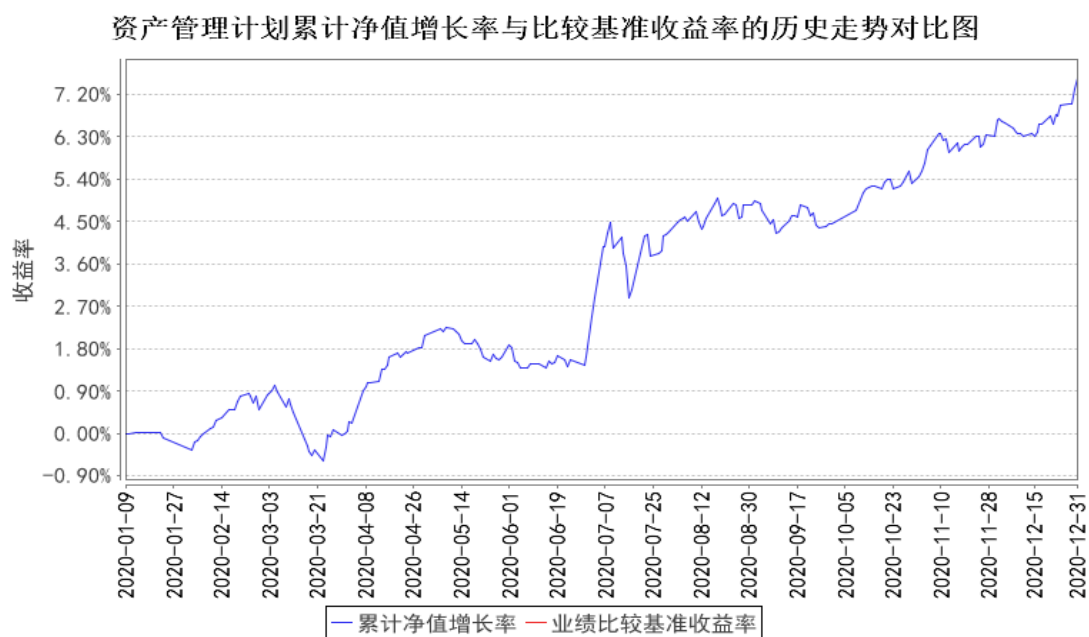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一）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1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资产净值(元)	2,703,065,644.31
本期利润(元)	252,401,305.66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可分配利润	143,589,858.84
期末份额净值(元)	1.0754
期末份额累计净值(元)	1.0754
本期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增长率	7.54%
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7.54%

注：本期期末资产管理计划可分配利润和净值未扣除管理人可提取的业绩报酬，以上财务指标不包括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与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三、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一）资产负债表

报告截止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16,250.06
结算备付金	176,603,411.26
存出保证金	1,635,628.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75,592,034.98
其中：股票投资	291,104,115.78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3,684,487,919.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813,063.81
应收利息	72,142,021.26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4,237,502,409.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20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30,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527,591.92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525,405.48
应付托管费	211,966.75
应付受托费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担保费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付交易费用	292,034.86
应交税费	2,215,460.13
应付利息	-395,693.94
应付利润	-
应付风险准备金	-
应付其他运营费用	-
其他负债	60,000.00
负债合计	1,534,436,765.2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513,565,318.22
资本公积	-
未分配利润	189,500,326.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03,065,644.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37,502,409.51

(二) 利润表

本报告期：2020年1月9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0年1月9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86,223,598.15
1. 利息收入	143,517,771.0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979,892.26
债券利息收入	138,944,633.0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593,245.67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9,991,789.3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7,455,855.39
基金投资收益	20,810,221.00
债券投资收益	-6,852,427.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248,430.00
股利收益	10,874,449.54
金融商品转让增值税抵扣	-2,047,879.04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714,037.76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减：二、费用	33,822,292.49
1. 管理人报酬	9,832,460.46
2. 托管费	743,675.44
3. 受托费	-
4. 运营服务费	-
5. 投资顾问费	-
6. 销售服务费	-
7. 交易费用	2,932,032.57
8. 利息支出	19,405,250.6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9,405,250.68
9. 税金及附加	847,822.54
10. 其他费用	61,050.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2,401,305.66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401,305.66

四、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期末市值（元）	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1,104,115.78	6.87

	其中：境内股票	245,214,214.16	5.79
	港股投资	45,889,901.62	1.08
2	固定收益投资	3,684,487,919.20	86.95
	其中：债券	3,684,487,919.20	86.9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基金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177,319,661.32	4.18
7	其他资产	84,590,713.21	2.00
8	资产合计	4,237,502,409.51	100.00

注：“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红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项目。

（二）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持仓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601088	中国神华	1,394,155.00	25,108,731.55	0.93
600887	伊利股份	439,400.00	19,496,178.00	0.72
600031	三一重工	447,500.00	15,653,550.00	0.58
00700	腾讯控股	26,900.00	12,769,025.42	0.47
601012	隆基股份	137,728.00	12,698,521.60	0.47
601318	中国平安	144,800.00	12,594,704.00	0.47
02020	安踏体育	112,151.00	11,600,625.34	0.43
600036	招商银行	240,200.00	10,556,790.00	0.39
002415	海康威视	217,600.00	10,555,776.00	0.39
002925	盈趣科技	160,500.00	10,324,965.00	0.38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三）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持仓数量(张)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163169	20 广越 01	1,100,000.00	109,263,000.00	4.04
155222	19 兵装 03	1,000,000.00	100,930,000.00	3.73
155765	19 建发 01	1,000,000.00	100,070,000.00	3.70
136892	17 北汽 01	900,000.00	90,765,000.00	3.36
155006	18 上药 01	900,000.00	90,603,000.00	3.35

（四）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五）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基金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六）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期权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权。

（七）报告期末期货投资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

（八）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证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530,000,000.00 元，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五、管理人履职报告

（一）投资经理情况

投资经理姓名	学历	证券从业年限	主要工作经历
侯振新	硕士	12 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投资经理，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证券从业 12 年，曾任交通银行资产管理业务中心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中信银行资产管理业务中心处长。
吴坤轩	硕士	6 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私募固定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上海大学金融学硕士，证券从业6年，曾任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交易助理、经理、高级经理。
朱筱筱	硕士	6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固定收益投资部投资经理，剑桥大学工学硕士，证券从业6年，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资产管理部投资组合经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研究部高级研究员、投资支持业务总监。

（二）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回顾 2020 年，疫情的进展成为影响全年大类资产的主要因素。年初疫情蔓延，债券收益率大幅下行，权益经历了恐慌式下跌后，央行迅速出手保证流动性，同时全国动员封锁疫情。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控制，国外疫情开始蔓延，中国率先走出低谷。伴随着经济开始复苏，权益市场率先开始回暖，待到 4 月末，债券收益率也开始逐步上行，各类资产开始演绎复苏的逻辑。全年权益市场基本走出了单边牛市，而债券收益率也重回疫情前水平。

展望 2021 年，在内外需共同回暖的背景下，经济将延续复苏。出口方面，2021 年全球经济复苏和全球供给恢复同步进行，总体而言对中国出口的影响仍偏正面。消费方面，随着新冠疫苗的大规模应用，消费场景将进一步恢复，居民的消费能力和意愿将增强，预防性储蓄将逐渐向补偿性消费转化。投资端，经济工作会议强调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可持续”保证了基建至少不会成为拖累项。尽管 2021 年三道红线在地产行业的全面实施将压制房企拿地，但赶工潮（在 2021 年迎来密集交房需求）仍有望带动施工强度高企，从而支撑建安投资，因此对 2021 年地产投资的韧性仍不应低估。由于 2020 年工业企业利润情况较好，企业也存在如扩产、产能置换等资本开支需求，2021 年制造业投资增速有望恢复。

通胀方面，2021 年主动补库存将伴随 PPI 同比回升。生猪供应的趋势性改善将导致 2021 年猪肉价格整体显著走低，叠加 2020 年的高基数，2021 年全年 CPI 同比将维持低位。

信贷方面，在稳杠杆和跨周期调节的政策基调下，预计 2021 年央行货币政策将转向“稳货币+略紧信用”，信贷增速中枢或小幅下滑，2021 年需密切关注信用扩张的节奏和程度。

债券方面：2021 年在大家对全年前高后低的经济复苏态势有较高共识的情况下，真正的分水岭或将出现在 2 季度后期至 3 季度。经济复苏的持续性与强度将决定收益率是否重新向下，在此之前市场将以窄幅震荡为主，难以形成趋势。组合也以中性配置策略为主，避免信用下沉，防范信用收紧而产生的信用风险。同时密切跟踪经济数据，及时调整策略。

权益市场来看，预计在中美库存周期共振，疫苗接种加速的带动下，宏观经济将继续复苏。2021 年货币政策大概率是“稳货币+略紧信用”的政策组合。从估值来看，当前 A 股整体估值并不便宜，行业间分化仍大。从投资策略来看，我们仍然坚持价值投资理念，控制回撤风险，注重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维持对估值合理、基本面稳健的优质公司的配置。

转债方面，从转债估值来看，我们长期仍然看好转债的配置价值，目前转债估值整体中性，投资策略上我们将更加注重自下而上精选个券，主要关注公司基本面优质、同时转债估值合理的高性价比个券。

（三）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计划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1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

六、托管人履职报告

托管人履职报告详见《托管报告》。

七、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9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资管计划应支付的管理费	3,718,131.39

注：本资产管理计划的年管理费率为0.10%，计算方法如下：

$G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G为每日应计提的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管理费

E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财产净值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自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日起，每日计提，按自然季度支付。

（二）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9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资管计划应支付的托管费	743,675.44

注：本资产管理计划的年托管费率为0.02%，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托管费

E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财产净值

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托管费自资产计划成立日起，每日计提，按自然季度支付。

（三）业绩报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1月9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计提的业绩报酬	6,114,329.07

注：2020年7月17日前：

（1）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

业绩报酬计提日为本集合计划分红日、投资者退出日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日。每份集合计划份额的业绩报酬以该笔份额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无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初始募集期参与的为本集合计划成立日，存续期参与的为参与确认日，下同）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的年化收益率R，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

$$R = \frac{A-B}{C} \times \frac{365}{D} \times 100\%$$

A为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累计单位净值；

B为该笔份额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的累计单位净值；

C为该笔份额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净值；

D 为该笔份额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含）与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下一工作日的前一自然日（含）间隔天数。

该笔集合计划份额提取的业绩报酬如下：

年化收益率（R）	计提比例	业绩报酬（H _i ）计算方法
$R \leq R_x$	0	$H_i = 0$
$R_x < R \leq R_x + 2\%$	M_1	$H_i = (R - R_x) \times M_1 \times C \times F \times \frac{D}{365}$
$R_x + 2\% < R \leq R_x + 4\%$	M_2	$H_i = [2\% \times M_1 + (R - R_x - 2\%) \times M_2] \times C \times F \times \frac{D}{365}$
$R > R_x + 4\%$	M_3	$H_i = [2\% \times M_1 + 2\% \times M_2 + (R - R_x - 4\%) \times M_3] \times C \times F \times \frac{D}{365}$

其中：F 为该笔提取业绩报酬的份额；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x 、提取比例 M_1 、 M_2 、 M_3 的具体数值由管理人在公告中公布，登记结算机构按最新公告的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x 、提取比例 M_1 、 M_2 、 M_3 进行业绩报酬的计提，并保障投资者退出的权利。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用于约定计提业绩报酬的标准，不构成资产管理人对集合计划收益的承诺或保证。

（2）业绩报酬支付

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款指令，托管人于 5 个工作日内将业绩报酬划拨给登记结算机构或管理人账户。划拨至登记结算机构的，由登记结算机构将业绩报酬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管理人的业绩报酬的计算和复核工作由管理人完成。

2020 年 7 月 17 日（含）后：

（1）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

业绩报酬计提日为本资产管理计划分红日、投资者退出日或本资产管理计划终止日。每份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的业绩报酬以该笔份额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无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初始募集期参与的为本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日，存续期参与的为参与确认日，下同）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的**绝对**收益率 R，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

$$R = \frac{A-B}{C} \times 100\%$$

A 为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累计单位净值；

B 为该笔份额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的累计单位净值；

C 为该笔份额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净值；

资产管理计划的运作期：资产管理计划第 1 个运作期为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日（含）至资产管理计划第 1 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不含），此后以此类推，第 N 个运作期（N=2,3,4……）

为第 N-1 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含）至第 N 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不含），最后一个运作期为最后一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含）至资产管理计划终止日。 r_i 为第 i 个运作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的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每年按 365 天计），**首个运作期的 r_1 为 4.7%（已在销售公告中公布）**。管理人将在每个运作期开始前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公布下一个运作期的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i ；管理人未公布下一个运作期的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i 的，则 $r_i=r_{i-1}$ 。

对于某一笔份额 x ，自其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起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其适用的第一个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r_{x1} ，对应天数为 D_{x1} ；其适用的第二个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r_{x2} ，对应天数为 D_{x2} ；以此类推，其适用的最后一个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r_{xk} ，对应天数为 D_{xk} 。则该笔份额 x 的绝对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x 为：

$$R_x = \sum_{j=1}^k (r_{xj} \times \frac{D_{xj}}{365}) = r_{x1} \times \frac{D_{x1}}{365} + r_{x2} \times \frac{D_{x2}}{365} + \cdots + r_{xk} \times \frac{D_{xk}}{365}$$

该笔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提取的业绩报酬如下：

收益率（R）	计 提 比例	业绩报酬（Hi）计算方法
$R \leq R_x$	0	$H_i = 0$
$R_x < R \leq R_x + 2\%$	M_1	$H_i = (R - R_x) \times M_1 \times C \times F$
$R_x + 2\% < R \leq R_x + 4\%$	M_2	$H_i = [2\% \times M_1 + (R - R_x - 2\%) \times M_2] \times C \times F$
$R > R_x + 4\%$	M_3	$H_i = [2\% \times M_1 + 2\% \times M_2 + (R - R_x - 4\%) \times M_3] \times C \times F$

其中：F 为该笔提取业绩报酬的份额；提取比例 M_1 、 M_2 、 M_3 的具体数值由管理人在公告中公布，并保障投资者退出的权利。登记结算机构按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x 、提取比例 M_1 、 M_2 、 M_3 进行业绩报酬的计提。

（2）业绩报酬支付

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款指令，托管人于 5 个工作日内将业绩报酬划拨给登记结算机构或管理人账户。划拨至登记结算机构的，由登记结算机构将业绩报酬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020 年 9 月 25 日（含）后：

（2）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

业绩报酬计提日为本集合计划分红日、投资者退出日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日。每份集合计划份额的业绩报酬以该笔份额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无上一个

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初始募集期参与的为本集合计划成立日，存续期参与的为参与确认日，下同）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的**绝对**收益率 R ，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

$$R = \frac{A-B}{C} \times 100\%$$

- A 为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累计单位净值；
- B 为该笔份额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的累计单位净值；
- C 为该笔份额上一个实际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单位净值；

集合计划的运作期：集合计划第 1 个运作期为集合计划成立日（含）至集合计划第 1 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不含），此后以此类推，第 N 个运作期（ $N=2,3,4\cdots$ ）为第 $N-1$ 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含）至第 N 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不含），最后一个运作期为最后一个常规开放期的首日（含）至集合计划终止日。 r_i 为第 i 个运作期内集合计划的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每年按 365 天计），**首个运作期的 r_1 为 4.7%（已在销售公告中公布）**。管理人将在每个运作期开始前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公布下一个运作期的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i ；管理人未公布下一个运作期的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i 的，则 $r_i=r_{i-1}$ 。

对于某一笔份额 x ，自其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不含）起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含）期间，其适用的第一个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r_{x1} ，对应天数为 D_{x1} ；其适用的第二个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r_{x2} ，对应天数为 D_{x2} ；以此类推，其适用的最后一个年化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r_{xk} ，对应天数为 D_{xk} 。则该笔份额 x 的绝对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x 为：

$$R_x = \sum_{j=1}^k (r_{xj} \times \frac{D_{xj}}{365}) = r_{x1} \times \frac{D_{x1}}{365} + r_{x2} \times \frac{D_{x2}}{365} + \cdots + r_{xk} \times \frac{D_{xk}}{365}$$

对于某一笔份额 x ，自其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起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其每份份额可提取的业绩报酬上限为 $h_{\max}$ ， $h_{\max}=\sum_{j=1}^k (C_k \times \frac{0.3\%}{365})$ 。 C_k 为该笔份额每日的单位净值。

对于某一笔份额 x ，自其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起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期间天数为 $D_k = \sum_{j=1}^k D_{xj}$

该笔集合计划份额提取的业绩报酬如下：

收益率（R）	计提比例	业绩报酬（Hi）计算方法
$R \leq R_x$	0	$H_i = 0$

$R_x < R \leq R_x + 2\% \times \frac{D_k}{365}$	M_1	$H_i = \text{Min}[h_{max} \times F, (R - R_x) \times M_1 \times C \times F]$
$R_x + 2\% \times \frac{D_k}{365} < R \leq R_x + 4\% \times \frac{D_k}{365}$	M_2	$H_i = \text{Min} \{h_{max} \times F, [2\% \times \frac{D_k}{365} \times M_1 + (R - R_x - 2\% \times \frac{D_k}{365}) \times M_2] \times C \times F\}$
$R > R_x + 4\% \times \frac{D_k}{365}$	M_3	$H_i = \text{Min} \{h_{max} \times F, [2\% \times \frac{D_k}{365} \times M_1 + 2\% \times \frac{D_k}{365} \times M_2 + (R - R_x - 4\% \times \frac{D_k}{365}) \times M_3] \times C \times F\}$

其中：F 为该笔提取业绩报酬的份额；提取比例 M_1 、 M_2 、 M_3 的具体数值由管理人在公告中公布，并保障投资者退出的权利。登记结算机构按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R_x 、提取比例 M_1 、 M_2 、 M_3 进行业绩报酬的计提。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用于约定计提业绩报酬的标准，不构成资产管理人对集合计划收益的承诺或保证。

（3）业绩报酬支付

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款指令，托管人于 5 个工作日内将业绩报酬划拨给登记结算机构或管理人账户。划拨至登记结算机构的，由登记结算机构将业绩报酬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管理人的业绩报酬的计算和复核工作由管理人完成。

八、本报告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九、本报告期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投资经理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没有发生变更。

（二）公司关联人员的持有情况

项目	持有计划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参与本计划的情况	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计划的情况	0

注：数量区间：0、0~50、50~100、100~500、500~1000、1000~2000、>2000

（三）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四）其他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无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3 月 31 日